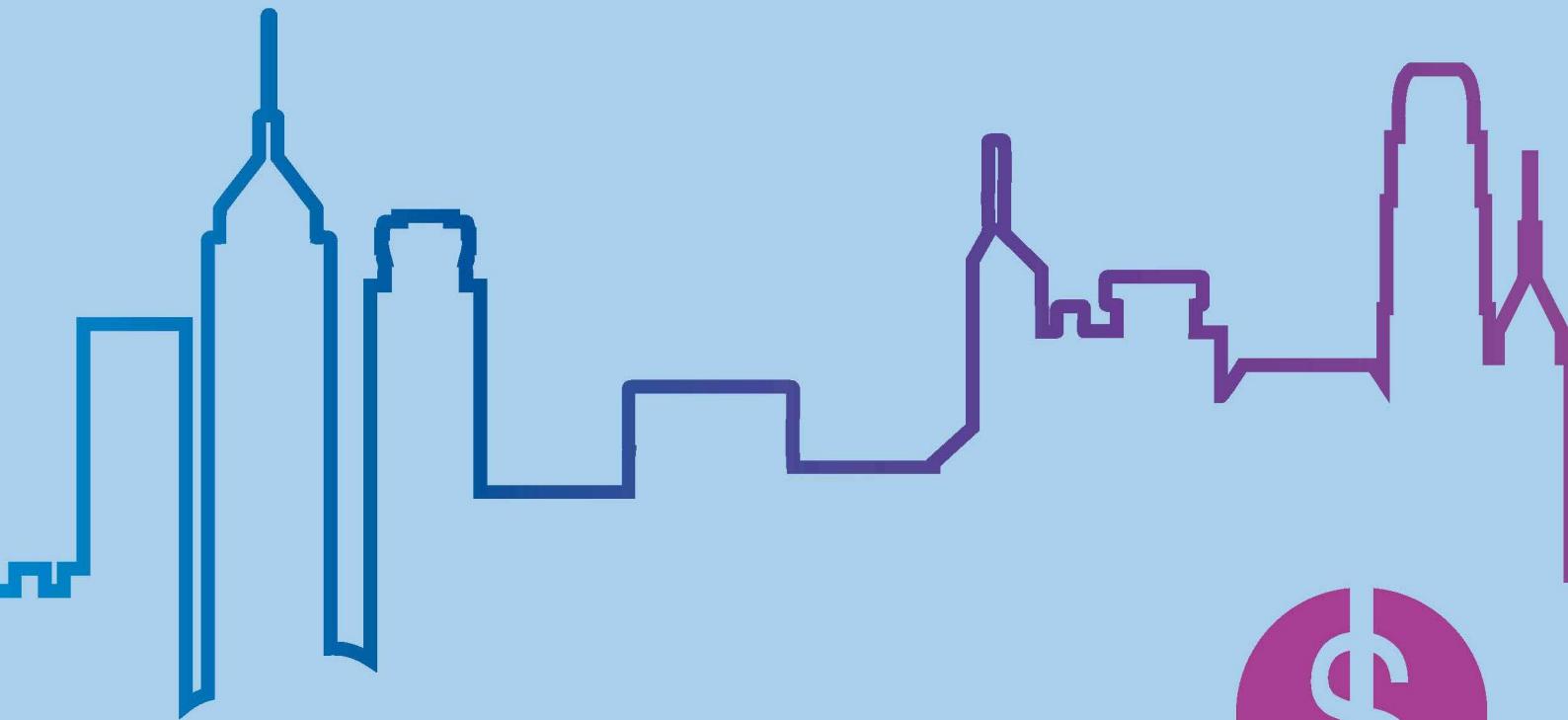


最低工資委員會

2026年 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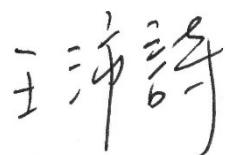


法定最低工資
Statutory Minimum Wage

主席序言

- 1 我十分榮幸能繼續擔任最低工資委員會（委員會）主席，見證法定最低工資「一年一檢」新機制的實施。有賴上屆委員的共同努力，新機制正面回應每年調整法定最低工資的訴求、優化法定最低工資制度，並保留及提升防止工資過低與盡量減少低薪職位流失之間的平衡，同時顧及維持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競爭力。
- 2 在新機制下，委員會採用一致同意的「方程式」就法定最低工資水平進行「一年一檢」。「方程式」包含整體甲類消費物價通脹及「經濟增長」因素，旨在維持低收入僱員的購買力，並讓調整幅度在香港經濟表現較佳時適當地高於通脹。以方程式為基礎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亦令每年的調整幅度更具可預視性和透明度，有助僱主及早作出安排，減少爭議，促進勞資和諧。
- 3 為推展新機制，委員會根據《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 608 章），負責進行首次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一年一檢」，並須於 2026 年 2 月底前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建議報告。委員會商議後同意採用「方程式」的執行方案、檢視「方程式」指標的最新數據，並從不同層面評估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的影響。2026 年完成的檢討標誌着法定最低工資制度的里程碑。
- 4 隨着新機制的實施，法定最低工資會繼續保障基層僱員的就業收入，同時顧及維持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競爭力。我們相信憑藉僱主、僱員及政府齊心協力，香港定能一如既往跨越挑戰，再創高峰。

- 5 我能夠與本屆經驗豐富及傑出的委員並肩工作，實在深感榮幸。我們的團隊各展所長，眾志成城向同一目標邁進。我由衷感謝各委員展現的合作精神和不懈努力，我亦藉此機會感謝秘書處職員全力提供專業支援。
- 6 我謹此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提交《最低工資委員會 2026 年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報告》。



王沛詩
2026 年 2 月

1 最低工資委員會的工作

1.I 法定職能

- 1.1 最低工資委員會（委員會）根據《最低工資條例》（香港法例第 608 章）（《條例》）成立，主要職能是應行政長官的要求，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就訂明每小時最低工資的款額（即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作出建議。委員會執行其職能時，須在防止工資過低與盡量減少低薪職位流失的目標之間取得適當平衡，並要顧及維持香港的經濟發展及競爭力。
- 1.2 《條例》訂明，行政長官須要求委員會至少每兩年一次就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建議提交報告。自 2025 年 5 月 1 日起，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為每小時 42.1 元。此外，委員會具有行政長官根據《條例》賦予的其他職能。

1.II 最低工資委員會成員組織及名單

- 1.3 根據《條例》，委員會由一位主席、九位非官方成員及三位官方成員組成。非官方成員分別來自勞工界、商界及學術界，各有三位；主席及九位非官方成員均以個人身分獲行政長官委任。本屆（2025-27 年度）委員會的兩年任期於 2025 年 3 月 1 日開始。勞工處及財政司司長辦公室轄下的政府經濟顧問辦公室負責為委員會提供秘書處的支援服務。

1.4 本屆委員會的成員名單如下：



主席	王沛詩女士，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前排中）
非官方成員 ^(*)	陳家偉先生，榮譽勳章（後排左二）
	鄭少佳先生（後排左三）
	房育輝教授（後排右三）
	鄺永銓先生，榮譽勳章（前排右二）
	林志挺先生，榮譽勳章（後排右二）
	馬麗莊教授，太平紳士（後排左四）
	吳慧儀女士，榮譽勳章，太平紳士（前排左二）
	司徒永富博士（後排中）
	鄧希煒教授（前排左一）
官方成員	勞工及福利局常任秘書長 劉焱女士，太平紳士（前排右一）
	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 黃少珠女士，太平紳士（後排右四）

	<p>政府經濟顧問 梁永勝先生，太平紳士 (至 2025 年 4 月 7 日)</p> <p>署理政府經濟顧問 林幾瑛博士，太平紳士 (後排左一) (由 2025 年 4 月 8 日至 2026 年 1 月 4 日)</p> <p>政府經濟顧問 范婉兒女士 (由 2026 年 1 月 5 日起)</p>
秘書	<p>首席勞工事務主任 (法定最低工資) 林奕華女士 (後排右一)</p>

(*) 按姓氏英文字母次序排列

1.III 履行職責的基本原則

符合法定職能

1.5 根據《條例》，委員會的主要職能，是應行政長官的要求，向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就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作出建議。

資訊發布及保密原則

1.6 委員會明白社會對法定最低工資的關注，因此致力讓公眾及相關組織了解委員會的工作情況。委員會網頁 (www.mwc.org.hk) 不時發放最新消息和資訊，包括新聞公報，向公眾匯報委員會的工作進展。

1.7 為確保委員會成員在討論時保持客觀中立和免受外界影響，委員一致同意將討論內容保密，以免影響委員會的有效運作和對委員構成不便；這亦可避免公眾和相關組織因片面資訊而誤解委員會的工作。

以社會整體利益為大前提

1.8 一如既往，委員會履行職責時，除需符合《條例》所訂的政策目標，亦秉持以社會整體利益為大前提的原則，理性持平討論，從而提出建議。

1.IV 實行法定最低工資「一年一檢」

1.9 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於 2024 年 4 月 30 日接納上屆（2023-25 年度）委員會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的建議¹，包括：

- (i) 每年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一次（「一年一檢」），
- (ii) 採用方程式以實行「一年一檢」（該「方程式」載於第 2.1 段），以及
- (iii) 在新機制（即上述(i)和(ii)）實施五年至十年後作出檢討。

《行政長官 2024 年施政報告》宣布，政府會落實法定最低工資「一年一檢」的新機制。《行政長官 2025 年施政報告》宣布，採用「方程式」實行「一年一檢」。首個按新機制得出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預計於 2026 年 5 月 1 日生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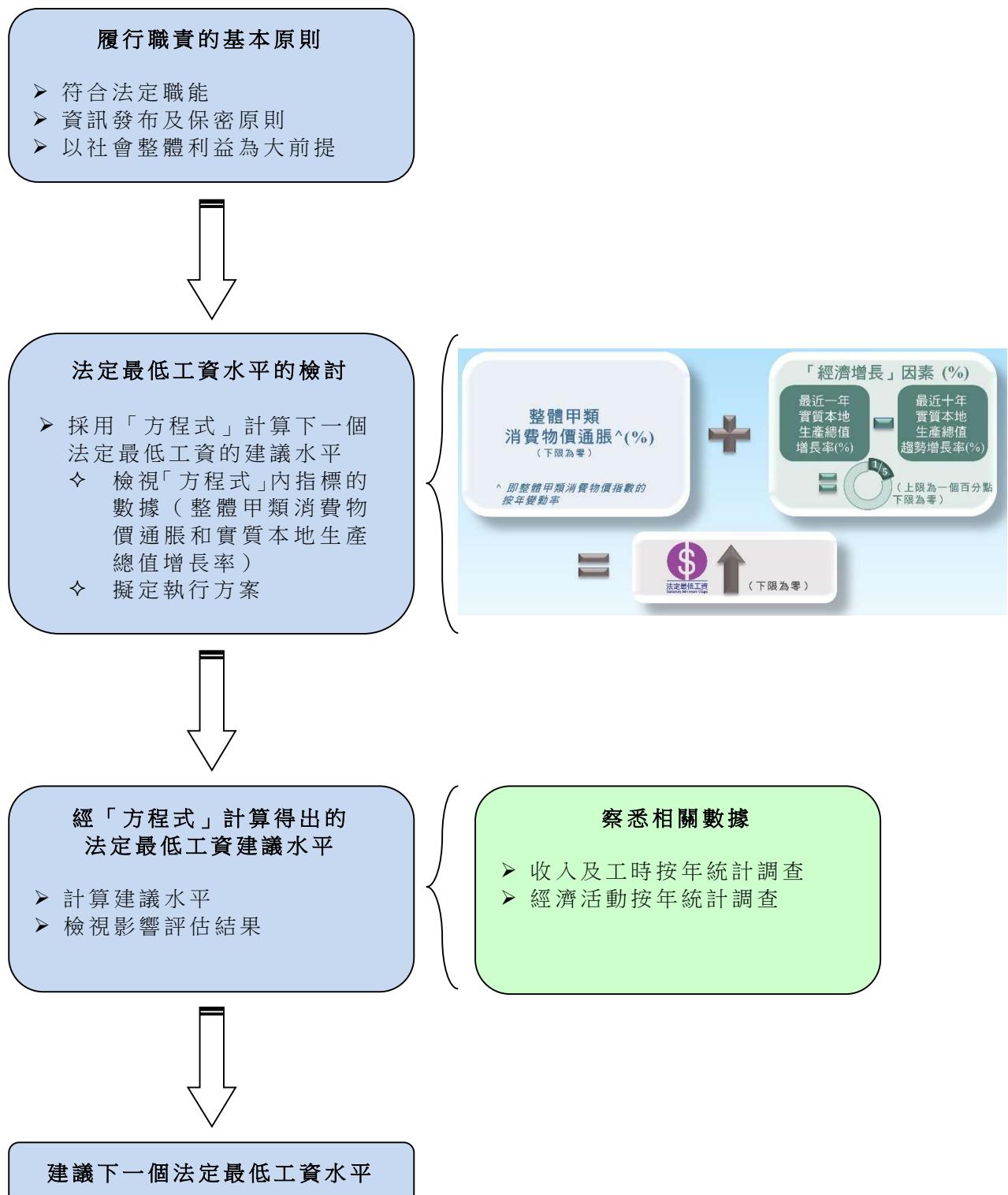
1.10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已行使行政長官轉授的權力，根據《條例》要求本屆委員會於 2026 年 2 月 28 日或之前就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建議提交報告。

¹ 委員會於 2023 年 10 月向行政長官提交《優化法定最低工資檢討機制研究報告》。研究報告載於委員會網頁：

https://www.mwc.org.hk/tc/downloadable_materials/2023_Report_of_the_Minimum_Wage_Commission_tc.pdf

1.11 委員會一致同意採用第 2.1 段所載列的「方程式」建議下一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過程中，委員會檢視「方程式」內各指標的相關數據，擬定執行方案，以及進行影響評估。委員會亦察悉 2023 年經濟活動按年統計調查及 2024 年收入及工時按年統計調查的主要結果。

圖：委員會是次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過程



2 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檢討方法

2.I 採用的「方程式」

2.1 委員會採用以下「方程式」建議下一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

$$\boxed{\text{每年法定最低工資的調整幅度(%)} = \text{整體甲類消費物價通脹}^{(註)} \text{ (下限為零)} + \text{「經濟增長」因素*}}$$

*「經濟增長」因素 = [(最近一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 - 最近十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趨勢增長率) × 20%] (「經濟增長」因素的上限為一個百分點，下限為零。)

(註：即整體甲類消費物價指數的按年變動率。)

2.2 「方程式」確保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調整幅度不低於甲類消費物價通脹，從而維持低收入僱員的購買力。當香港經濟表現較佳時，「經濟增長」因素讓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調整幅度適當地高於通脹，讓低收入僱員也能受惠。「方程式」亦提高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調整幅度的可預視性和透明度。

2.II 「方程式」指標的參考期

2.3 「方程式」包含三個指標：(i) 整體甲類消費物價通脹；(ii) 最近一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的增長率；以及(iii) 最近十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趨勢增長率。委員會建議上述三個指標統一選取公曆年數字（即1月至12月）為參考期，而最近十個公曆年的有關數據為最近十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趨勢增長率。

2.4 委員會認為採用公曆年數字計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可讓公眾容易理解，亦盡量減少數據滯後。

2.III 數據和「方程式」得出結果應取的小數點位及捨入方法

2.5 參考政府統計處（統計處）公布的數據取至小數點後一個位的做法，委員會認為「方程式」指標數據應同樣取至小數點後一個位，並按「方程式」得出的調整幅度百分比（最多為兩個小數點位），以四捨五入的方式計算至角位的法定最低工資水平。

2.IV 鎖定「方程式」指標的數據

2.6 委員會察悉，統計處按照慣常做法於首次公布某一公曆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的數字後，或會在獲得更多數據後作出進一步修訂。整體甲類消費物價通脹在發布後則一般不會作出修訂。

2.7 委員會認為在建議法定最低工資水平時應鎖定「方程式」指標的數據，不應因日後有關數據的修訂而調整已提交的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從而保持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的確定性。

3 法定最低工資的建議水平及影響評估結果

3.I 法定最低工資的建議水平

3.1 委員會根據第 2.1 段所載列的「方程式」建議下一個法定最低工資水平，指標採用 2025 年的數據。根據「方程式」三個指標的最新實際數字²所得出的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表列如下：

表：「方程式」指標的最新實際數字及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

年份	「方程式」指標			按「方程式」得出的調整幅度 (%)	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 (元)
	整體甲類消費物價通脹 (%)	最近一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增長率 (%)	最近十年的實質本地生產總值趨勢增長率 (%)		
2025	1.9	3.5	1.2	2.36	43.1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

3.2 因此，委員會建議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由現行的每小時 42.1 元，上調至每小時 43.1 元，較現行水平高 1.0 元或 **2.38%**³。

² 按照委員會的決議，相關數字已更新至截至 2026 年 1 月 30 日的最新實際數字。

³ 由於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以四捨五入的方式計算至角位，因此實際調整幅度百分比與上表所列的數字未必完全一致。

3.II 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的影響評估結果

- 3.3 一如既往，委員會評估了是次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對僱員、企業、失業率及通脹的潛在影響。是次影響評估繼續沿用以往採用的方法。影響評估結果顯示，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由現時每小時 42.1 元調升至建議水平的每小時 43.1 元，將能惠及一定數目的低收入僱員，對企業成本、失業率及通脹的整體影響則相對輕微。
- 3.4 對僱員的影響方面，委員會估算在 2026 年上半年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調升至建議水平前⁴，賺取每小時工資少於該建議水平的僱員人數（即調整前涉及僱員）約為 18 800 人至 39 400 人，佔全港僱員總數約 0.7%至 1.4%。由於企業為保持不同職級僱員之間的薪酬差距，一些在實施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前已賺取該水平或以上工資的僱員，亦會因為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上調而獲得加薪（即薪酬階梯連鎖反應），因此受惠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調升的僱員數目，應較上述調整前涉及僱員的數目為多。
- 3.5 對企業的影響方面，所有行業合計，因調升法定最低工資至建議水平而引致的額外薪酬開支金額（已計及薪酬階梯連鎖反應）約為 1 億 1,000 萬元至 2 億 6,000 萬元，相當於總薪酬開支約 0.01%至 0.03%。當中，僱用較多低薪僱員、相關的勞工成本佔比較大的行業所受的影響相對會較

⁴ 影響評估反映的是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在 2026 年 5 月實施時的潛在影響，當中假設 2026 年上半年經濟的按年增長為 0%至 4%。在同一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下，經濟增長假設愈高，調整前涉及僱員的數目應會愈少，相應對企業成本、失業率和通脹的影響亦會愈小。

為明顯。整體低薪行業⁵的額外薪酬開支金額約為8,000萬元至1億7,000萬元，相當於低薪行業總薪酬開支約0.05%至0.12%。

- 3.6 對失業的影響方面，委員會估算因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調升至建議水平，基層失業人數會增加約200人至500人，整體失業率升幅約為0.01個百分點。
- 3.7 通脹方面，假設額外薪酬開支全數轉嫁至產品及服務價格，綜合消費物價通脹率及甲類消費物價通脹率會上升約0.01個百分點⁶。
- 3.8 委員會進行本章所述的影響評估時，已因應檢討法定最低工資水平與實施建議水平期間的時間差距，盡量作出前瞻性估算。然而，經濟環境和勞工市場有複雜的互動，不同行業亦會不斷調節。因此，影響評估旨在了解調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在宏觀層面上可能造成的潛在影響，有關結果不應被視為實際情況的準確預測。在微觀層面，不同企業有其獨特性，從營運模式、貨品／服務類型、人力供求情況、利潤情況，以至應對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上升的策略，都會有所不同。受數據所限，影響評估未能分析個別企業的情況。

⁵ 委員會界定「低薪行業」為僱用相對較多低薪僱員（即每小時工資低於整體分布中第10個百分位數的僱員），或低薪僱員佔行業僱員總數比例相對較高的行業。本屆委員會所識別的低薪行業包括：(i) 零售業；(ii) 餐飲服務業；(iii) 物業管理、保安及清潔服務；以及(iv) 其他低薪行業（包括安老院舍、洗滌及乾洗服務、理髮及其他個人服務、本地速遞服務，以及食品處理及生產）。

⁶ 由於企業能夠將額外薪酬開支全數轉嫁消費者的機會不大，因此調升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對通脹的實際影響應較上述估算為小。

4 結語

- 4.1 委員會認為採用「方程式」建議法定最低工資水平符合《條例》所訂的政策目標（見第 1.1 段）。
- 4.2 根據「方程式」指標的最新實際數字，法定最低工資建議水平為每小時 43.1 元，較現行法定最低工資水平（即每小時 42.1 元）高 1.0 元或 2.38%。
- 4.3 根據影響評估結果，調升法定最低工資至建議水平，將能惠及一定數目的低收入僱員，對企業成本、失業率及通脹的整體影響則相對輕微（見第 3.4 至 3.7 段）。
- 4.4 委員會強調，「方程式」只作調整法定最低工資水平之用，不應被視為勞工市場的加薪指標，也不宜作為薪酬調整的考慮因素或薪酬趨勢調查的參考等。
- 4.5 在新機制下，委員會順利完成首次法定最低工資「一年一檢」的工作，為法定最低工資制度展開新篇章。